



# 重要工作宣導

## 四、校外住宿租金補貼：

「115年度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」受理申請期間自115年1月1日上午9時至115年12月31日下午5時止，有租賃事實之學生，請**自行逕向內政部網站** (<https://pip.moi.gov.tw/v3/B/SCRB0102.aspx>)提出申請。

※115年受理期間若有異動，依內政部租金補貼網站公告為主。

### 115年300億租金補貼 懶人包

四大亮點	申請資格	建物與加碼	申請流程
 隨時隨地辦理	 國民年滿18歲	 合法住宅/住家用稅籍	 線上申請
 舊戶自動帶入	 家庭無自有住宅	 單身/新婚/育兒/弱勢加碼倍數	 準備文件
 免房東身分證	 所得低於標準		 等待審核撥款
 18歲可申請			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廣告 | 詳情請上網搜尋「租金補貼專區」

### 租屋必看！ 你要租到的事一次掌握！

你要租到的事

- ✔ 隨到隨辦更方便
- ✔ 滿18歲即可申請
- ✔ 家庭成員納受監護人
- ✔ 舊戶自動帶入申請
- ✔ 租約缺房東證號也可申請
- ✔ 無稅籍無登記房屋可申請
- ✔ 補貼滙至申請日

諮詢專線 (02) 7729-8003  
週一至週五 09:00-18:00 內政部國土署

### 房客注意 申請租金補貼 無須房東同意

租約缺房東證號可申請  
租約不得限制申請租金補貼

諮詢專線 (02) 7729-8003 週一至週五 09:00-18:00

五、就學貸款、各類助學金及惜福餐券等，依資格需求申請。

## 六、請假作業

1. 學生請假系統登錄路徑：「學校首頁」→「學生資訊系統(新)」→「學務」→「學生請假申請」。考試期間除線上請假外，須依本校「大學部暨研究所學則」及「學期考試及試務工作要點」至教務處辦理補考。
2. 弘光科技大學學生請假規則經113.12.25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，學生請假應親自或委請同學協助「於課前」知會授課老師，敬請登入本校法規資料庫參閱。
3. 請假異動／銷假／誤記曠課，請至生住組網站表單下載「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缺曠請假更(補)正申請單」填寫完畢核章後，將紙本送學務處生住組異動／銷假。
4. 准假權責規定：除公假以外之假別，三日以內由導師核准，逾三日需經導師核簽，由系主任核准。公假一律需經導師核簽，由系主任核准。
5. 本學期學生請假及缺曠更正截止至第18週(115年6月26日2400時)止，請同學注意自身權益，避免至學期末操行成績已結算，才發現因誤登曠課。



# 智慧財產權宣導

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同學使用  
正版教科書（含二手書）  
，未經授權，勿擅自掃描、  
影印、下載或上傳書籍、  
教材，以免侵害他人  
著作權。



# 智慧財產權-罰則

僅「著作權法」其中91、91-1、92、93、95、96、96-1、96-2、97-1、99、100、101、102、103等14條均是罰則，處以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罰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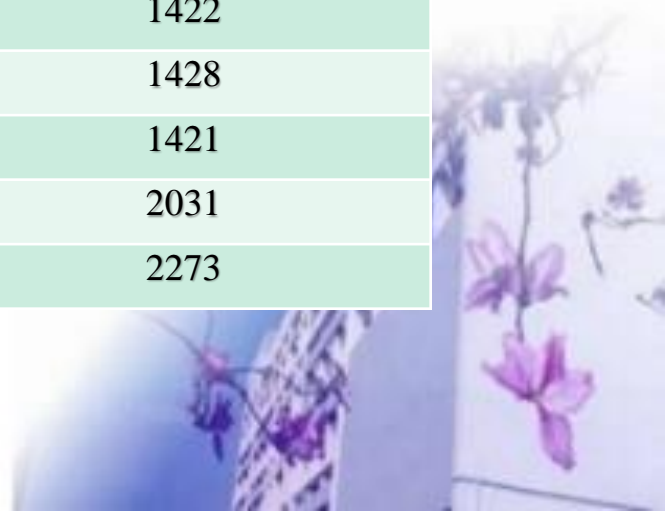
重點~屬刑法->罰很重+會留案底



## 各類問題諮詢

學校電話(04)26318652

承辦事項	聯絡單位	電話(分機)
選課相關問題	教務處課務組	1254-1257
學籍、抵免及休退學相關	教務處註冊組	1254-1257
圖書服務問題	圖資處	2283
資訊服務問題	圖資處	2284
汽機車通行證	總務處事營組	1780
學費繳費相關	總務處納管組	1731
教室設備等總務相關問題	總務處	9
請假問題	學務處生住組	1425
學雜費減免	學務處生住組	1422
就學貸款	學務處生住組	1428
弱勢助學	學務處生住組	1421
學生住宿及賃居問題	學務處生住組	2031
兵役相關問題	校安暨軍訓室	2273



生活暨住宿輔導組FB粉絲專頁



生活輔導



弘光科技大學  
HUNGKUANG UNIVERSITY